

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长沙市财政局
长沙市统计局
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税务局

文件

长工信中小发〔2022〕26号

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长沙市统计局
长沙市财政局
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税务局

关于做好2022年规上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
贴息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市）工信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统计局、税务局，
长沙高新区、长沙经开区经发局、财政分局、统计事务中心、
税务局：

为落实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纾解长沙市中小企

业困难的若干意见》（长政办发〔2022〕14号）关于规上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贴息的相关政策，现就做好2022年规上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贴息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主体

企业申报贴息，须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属于规上制造业小型、微型企业（以长沙市统计局规上企业库信息为准），且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。

2.2021年企业银行贷款总额（当年每笔贷款实际发放金额累加）200万元及以上。

3.企业缴纳税款所属期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税金总额应达到或超过30万元人民币（符合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政策的，其2021年度缓缴税金由主管税务机关出具证明后可以计算在内）。

4.截至申报日，企业无失信记录。企业须在申报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有效性公开作出承诺。

二、申报范围

1.2021年期间正常还款的银行贷款。

2.贷款须为各银行业金融机构（商业银行、政策性银行和农村信用社）在长营业机构发放，外地营业机构发放的贷款不纳入申报范围。

3.贷款的借款人须为申报企业，企业股东、法定代表人、企业高管等的贷款不纳入申报范围。

4.银行承兑汇票、保理、民间借贷、委托贷款、财务公司贷款等不纳入申报范围。

5.同一笔贷款按就高不就低的原则适用各级同类政策，企业就同一笔贷款不得重复享受各级同类贴息政策。严禁企业多头申报，严禁企业套取骗取贷款贴息资金。

三、申报审核流程

(一) 企业申报

符合条件的企业向所在区县（市）工信局申报，长沙高新区、长沙经开区企业向园区管委会经发局申报，其他园区的企业向所在区县（市）申报。本次申报仅提供网上渠道，具体流程如下：

1.企业在6月6日前登录“长沙产业链信息系统”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csqf001.com>），完成项目网上入库申报（未注册的企业请先注册）；

2.进入“资金申报”—“在线申报”专栏，点击“关于做好2022年规上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贴息工作的通知”填报并上传申报材料（所有申报材料加盖企业公章以PDF格式（excel文件除外）上传，文件名以企业名称关键字开头，如：XX公司简称为“XX公司申请表.pdf”、“XX公司佐证材料.pdf”）。

申报材料包括：（一）《信用承诺书》（附件1，上传pdf）、（二）《长沙市2022年规上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贴息申请表》（附件2，上传pdf和excel两种格式）、（三）《申报佐证资料》（附件3，上传pdf）。

(二) 区县（市）、园区审核上报

1.长沙高新区、长沙经开区、各区县（市）工信部门、财政部门于6月18日前登陆“长沙产业链信息系统（网址：

https://www.csqf001.com) ”完成申报贷款审核(系统中未通过区县市或园区审核的项目, 申报无效)。各地工信部门将申报贷款汇总后交同级发改、统计和税务审核企业资质。工信部门审核贷款是否属于申报范围及数据格式是否符合统一要求。发改部门审核失信记录, 上传信用承诺书, 统计部门审核是否属于规上制造业小微企业, 税务部门审核上年度税收。

2.长沙高新区、长沙经开区、各区县(市)工信部门会同同级发改、财政、统计和税务部门联合行文, 将纸质推荐文件一式两份连同汇总盖章的《长沙市 2022 年规上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贴息申请表》(同时提供 Excel 文档)于 6 月 20 日前报市工信局中小企业处(市政府一办南栋 828 办公室), 逾期不再受理。

附件: 1.信用承诺书

2.长沙市 2022 年规上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贴息申请表

3.申报佐证资料

4.关于纾解长沙市中小企业困难的若干意见(长政办发[2022]14 号)

联系人: 市工信局唐晓波, 88666011

市发改委王 林, 18673167401

市财政局丁 丹, 88666327

市统计局尹华平, 88667626

市税务局周 明, 85118118-6410

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
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长沙市财政局



长沙市统计局



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税务局

2022年5月16日



